

佳木斯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佳木斯市“手拉手共创文明城” 百日示范活动通报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五城同创”的决策部署，按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一年抓启动、二年打基础、三年促提升、四年迎测评”的总体思路，提高市民的文明道德素质，营造文明向上的城市氛围，市文明办从5月10日至8月20日，协调全市34家市级单位，在2条示范街道，7个公交站点，16个交通路口，3个小区，组织开展了“小手牵大手 同创文明城”百日示范活动。现将活动开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引导文明交通

参与文明交通引导的各单位均能够按照统一安排部署，在工作日的出行早晚高峰安排党员志愿者到指定地点完成好交通路口、公交站点的交通引导服务工作，对推进交通秩序改善起到了积极作用。市委党校、市农业农村局、市营商环境局坚持领导带队开展志愿服务；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党员志愿者多次在阴雨天坚守岗位；市水务局、市气象局部分志愿者年龄偏大，仍坚守志愿岗位；市房产交易中心、国家统计局佳木斯调查队服装整齐，用热心、耐心对待有困难的市民，对不文明行为进行提醒和劝阻；市教育局、市审计局、

市交通运输局党员志愿者按时到岗，认真引导文明交通。

二、规范市容秩序

参与规范市容秩序的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检察院、市税务局组织志愿者到指定的街面引导商铺文明经营，引导商铺和住户打造文明街面，引导车辆文明停放。同时，不定期清理街面垃圾和破损旗帜、条幅及乱贴乱挂物品，对街面破损、路灯损坏、电线杂乱、车辆乱停放等影响市容秩序的地方，及时协调相关部门进行清理和修复改造，确保了市容市貌干净有序。

三、共建文明小区

参与共建文明小区的 12 家单位，特别是市纪委监委能够做到集中时间在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通过净化小区环境，引导居民不乱贴画、乱搭乱放、乱排乱扔，促进邻里关系和谐有序，切实增强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从总体情况看，本次百日示范活动中党员志愿者们不畏烈日、顶着高温坚守服务岗位，充分弘扬了“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充分诠释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初心使命，通过百天的共同努力，达到了活动设计的目的，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引导文明交通中个别志愿者还存在迟到、早退、空岗、漏岗、聚集、玩手机，服装不整齐等现象；在规范市容秩序中，个别志愿者在垃圾清理时不够认真、细致，引导商户文明经营过程中，沟通方式方法欠佳。在共建文明小区中，个别单位志愿服务活动内容还不够丰富，个别志愿者参与积极性还不高。希望参与活动的各单位继续发

挥好文明单位示范引领带动作用，各党员志愿者继续发挥好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其他单位和党员志愿者要以他们为榜样，积极参与到文明城市创建过程中来，在文明城创建的过程中贡献志愿力量。

中共佳木斯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0年9月2日

